

# 2024 年度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行政审批 局（本级）单位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10月29日

<b>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b> .....	- 1 -
一、单位职责 .....	- 1 -
二、机构设置 .....	- 3 -
<b>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b> .....	- 4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 4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 4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5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 5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6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9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0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2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2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 12 -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 14 -
<b>第四部分 附件</b> .....	- 17 -
<b>第五部分 附表</b> .....	- 18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18 -
二、收入决算表 .....	- 18 -
三、支出决算表 .....	- 18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18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 18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18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 18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 18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 18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18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18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18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 18 -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决定，创新和完善相关工作体制机制；负责拟订加强和优化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政策、措施和制度并组织实施。
2. 负责指导全区政务服务、便民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建立行政审批、公共服务运行规程和考核体系；负责对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部署情况进行考核评价，配合有关部门对营商环境问题进行督查问责；负责指导区级公共服务事项开展。
3. 负责全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行为和行政效能建设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全区党政机关及其任命的工作人员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政务服务行为的投诉，根据职能分工交办相关部门，并跟踪监督，督促落实。负责对窗口工作人员进行日常监管，教育培训和检查考核。
4. 牵头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政务服务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5. 负责拟订加强政务服务工作的政策、制度、办法和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并推进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和标准化建设

工作。

6. 行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负责集中办理相关行政审批事项。

7. 负责清理规范行政审批前置条件；负责对行政审批事项流程进行规范和优化，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推进行政审批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工作。

8. 负责统一组织实施行政审批涉及的现场勘查、技术论证和社会听证等工作。

9. 负责指导协调垂管部门行政审批事项和区级公共服务事项入驻区行政审批局办事服务大厅集中受理、办理。

10. 负责对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的管理和维护，对全区政务服务实施电子监控；会同有关部门加强“互联网+政务服务”信息化建设，负责对全区政务服务相关信息进行公开并提供查询；负责对政务服务事项受理办理情况进行统计、预警和监督。

11.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2.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有关职责分工：

(1) 区行政审批局负责实施行政审批的受理、审查、决定、送达及听证等职责。

(2) 区行政审批局应及时向各职能部门通报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情况，便于职能部门对办理的审批事项实施后续监

管；各职能部门要及时将涉及本部门行政审批的法律、法规和规定的更新情况告知区行政审批局，对上级部门下发的涉及行政审批相关事项的文件及时转送区行政审批局。

（3）划转到区行政审批局职责范围内，但需上报省、市部门审批的事项，以区行政审批局名义上报，主管部门具体办理。

（4）区行政审批局负责组建专业化现场踏勘队伍，采用建立专家库、购买社会化服务、职能部门配合等多种方式，实施联合踏勘和专业踏勘，形成审批、踏勘、办证等紧密连接的工作机制。

（5）区行政审批局承担的行政审批事项实行目录管理，根据国务院、省、市、区政府对行政审批事项的调整情况实行动态调整。

##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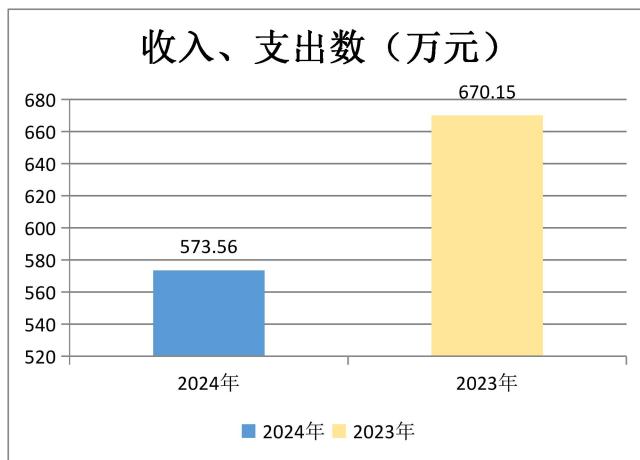
我单位为五通桥区行政审批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全称乐山市五通桥区行政审批局，为行政单位。核定行政编制 14 人，期末在职在岗 12 人。期末实有退休人员 2 人。年末临聘及签订劳务协议 18 人。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73.56 万元。与 2023 年度 670.15 万元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96.59 万元，下降 14.41%。主要变动原因：一是基本支出部分减少，本年度比上年期末减少在职 1 人（2023 年 12 月底调出公务员 1 人，2023 年 10 月公务员退休 1 人），相应减少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 19.92 万元。二是部门专项项目支出部分减少，2024 年只有 2 个经费项目，其中创建镇村便民服务“三化”建设省级试点单位经费全年 141.90 万元，政务大厅专项运转经费 98.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6.67 万元。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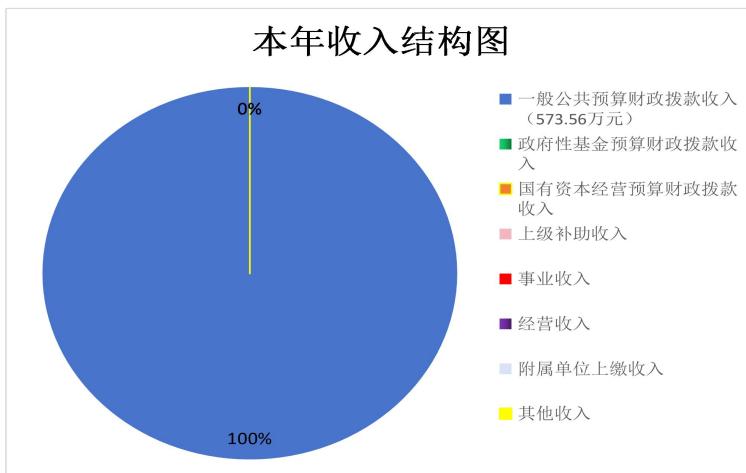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73.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3.56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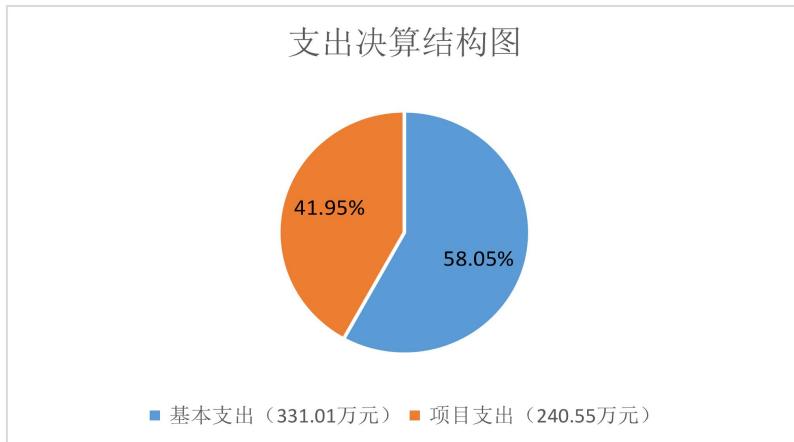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73.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3.01 万元，占 58.05%；项目支出 240.55 万元，占 41.9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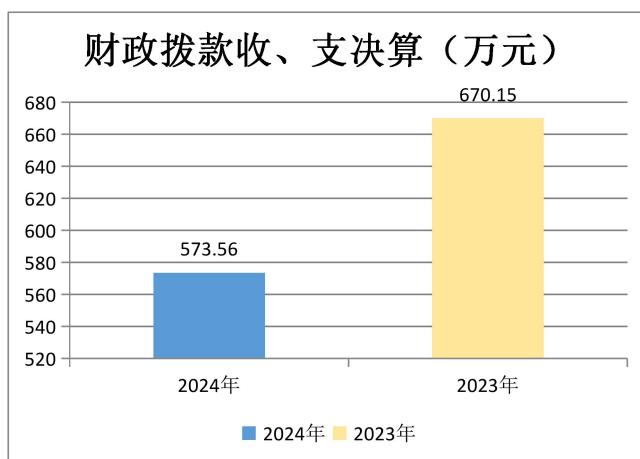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73.5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96.59 万元，下降 14.41%。主要变动原因：一是基本支出部分减少，本年度比上年期末减少在职 1 人（2023 年 12 月底调出公务员 1 人，2023 年 10 月公务员退休 1 人），相应减少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 19.92 万元。二是部门专项项目支出部分减少，2024 年只有 2 个经费项目，其中创建镇村便民服务“三化”建设省级试点单位经费全年 141.90 万元，政务大厅专项运转经费 98.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6.67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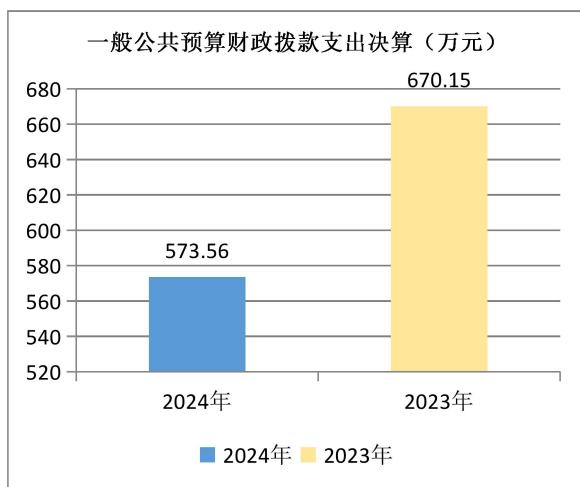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73.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6.59 万元，下降 14.41%。主要变动原因：一是基本支出部分减少，本年度比上年期末减少在职 1 人（2023 年 12 月底调出公务员 1 人，2023 年 10 月公务员退

休1人), 相应减少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19.92万元。二是部门专项项目支出部分减少, 2024年只有2个经费项目, 其中创建镇村便民服务“三化”建设省级试点单位经费全年141.90万元, 政务大厅专项运转经费98.65万元, 比上年减少76.67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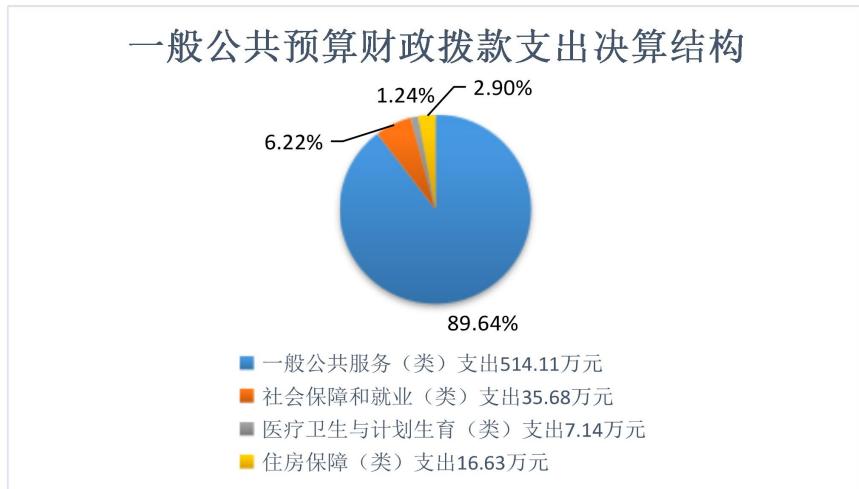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3.56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14.11万元, 占89.6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68万元, 占6.22%;卫生健康支出7.14万元, 占1.24%;住房保障支出16.63万元, 占2.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573. 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73. 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务公开审批（项）：支出决算为 98. 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1. 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2.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0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9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4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7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4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6.6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3.0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6.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6.13 万元、津贴补贴 32.68 万元、奖金 66.12 万元、伙食补助费 8.0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1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0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77 万元、生活补助 0.9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6.63 万元等。

公用经费 3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34 万元、水费 0.1 万元、电费 0.1 万元、邮电费 0.1 万元、差旅费 15.6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劳务费 0.71 万元、工会经费 1.55 万元、福利费 2.79 万元、其他交通费 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5 万元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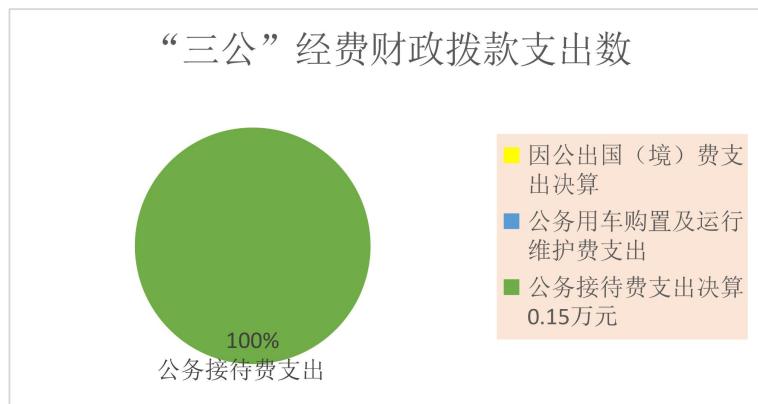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27 万元，下降 64.29%。决算数与预算数（即中期调整后的预算数）持平，但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0.5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有效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5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3 年持平，均全年无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3 年持平，均全年无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27 万元，下降 64.29%。主

要原因是本单位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有效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13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15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市级部门检查调研的用餐费等。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均全年无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均全年无收支。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五通桥区行政审批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8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2.39 万元，下降 25.1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起窗口等工作人员午餐补助调整到“人员经费-伙食补助费”中列支。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五通桥区行政审批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7.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7.20 万元。用于创建镇村便民服务“三化”建设省级试点单位经费项目购买服务支付尾款 137.20 万元（该项目 2022 年年底实施，2023 年起分批次支付款项），政务大厅专项运转经费项目为服务窗口购置多功能打印机 2 台 0.4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4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3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4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33%。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乐山市五通桥区行政审批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政务服务大厅专项运行经费”、“创建镇村便民服务‘三化’建设省级试点单位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8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8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18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请见附件 3：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与公用经费。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务公开审批（项）：反映各级政府政务公开审批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政府部门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上述 12-13 项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如工伤保险、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费等。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应由单位承担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由单位承担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请见附件 3: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